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

教育实习学校联系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实习单位名称 |  |
| 实习单位校长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实习联系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可接纳实习生人数 |  | 男：\_\_\_人女：\_\_\_人 | 实习生专业要求 | □ 无 |
| □有：  |
| 对我院实习工作的意见及建议： |

注： 2015级由学校统筹安排的师范类专业包括：特殊教育（听障）、特殊教育（培智）、儿童康复、美术教育、音乐教育。（如有学前教育方面的需要可标注）